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1061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510號
承辦人：李研懷
電話：28316675轉102
電子信箱：t0894@ym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陽中學科字第11360136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5518101_1136013644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臺北市113學年度情緒教育融入教案徵選活動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投稿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普通型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113年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發揮創意與教學專業知能，設計融入情緒教育之優質課程並落實於教學中，引導學生瞭解、接納、表達自我情緒及尊重他人情緒，提升學生適當的情緒因應及有效的問題解決策略，增進學生正向人際互動，故藉由辦理教案徵選，作為實施情緒教育融入課程之教學參考依據。
- 三、徵選內容簡要說明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 - （一）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教師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兼任教師、實習教師）。
 - （二）參與人數：徵選作品每件參與人數至多7人1組，每人以報名1件作品參選為限。
 - （三）徵件主軸：請以「情緒教育或其相關概念」（例：自我覺察、社會覺察、自我管理、人際關係技能與作負責任

中山女高 1131108



MSAA1133012611

電子
文
騎

3

的決定等)為主軸，並結合各領域進行設計。

(四)報名日期：公告日起至113年12月27日(星期五)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將本實施計畫中的報名表、作品授權同意書及教案內容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主辦單位承辦人。

(六)獎勵方式：

1、特優2件：獎狀每人1張及全隊獲價值新臺幣1萬5,000元禮券。

2、優選4件：獎狀每人1張及全隊獲價值新臺幣1萬元禮券。

3、佳作6件：獎狀每人1張及全隊獲價值新臺幣5,000元禮券。

(七)本活動實施計畫包含甄選報名表、作品授權同意書、教案格式，請有興趣參加活動之教師，依時師計畫內容送件。

四、請鈞局協助邀請與鼓勵各校教師參與本次活動。

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承辦人：李研懷專案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28316675#10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